

# 锦绣缘

LINXINCCDZ

念一◎著

她的一生那样凉薄，  
千折百转，在夜风里缭绕不去，  
他与她，是唯一的一场锦绣盛宴，  
最终修得正果……



内蒙古人民出版社

# 锦绣缘

念一

◎ 著

内蒙古人民出版社

## 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青春酷语/珠雅主编. —呼和浩特: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,  
2006. 6

ISBN 7 - 204 - 08530 - 2

I. 青... II. 珠... III. 中篇小说 - 作品集 - 中国 - 当代  
IV. I247. 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6)第 062530 号

## 青春酷语(全 20 册)

---

主 编: 珠 雅

责任编辑: 吴日珊

装帧设计: 花 雨

---

出版发行: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

社 址: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祥泰商厦

电 话: 0471 - 4971950

印 刷: 广州快美印务有限公司

开 本: 889 × 1230 1/32

印 张: 180 字 数: 3500 千字

版 次: 2006 年 12 月第 1 版

印 次: 2006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: ISBN7 - 204 - 08530 - 2/I · 1778

定 价: 380.00 元(全 20 册)

---

本系列作品均有著作权, 任何重制、仿制、盗版或以其他方式加以侵害, 一经查获, 必定追究到底, 绝不宽贷。

【版权所有, 翻印必究】

## 目录 *Contents*

|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第一章·白露为霜·····  | 001 |
| 第二章·有匪君子·····  | 013 |
| 第三章·杨柳依依·····  | 027 |
| 第四章·所谓伊人·····  | 041 |
| 第五章·匪我思存·····  | 057 |
| 第六章·不可方思·····  | 073 |
| 第七章·在河之洲·····  | 089 |
| 第八章·颜如舜华·····  | 104 |
| 第九章·执子之手·····  | 119 |
| 第十章·求我庶士·····  | 133 |
| 第十一章·但为君故····· | 150 |
| 第十二章·山有扶苏····· | 165 |
| 第十三章·即见君子····· | 180 |
| 第十四章·悠悠我思····· | 195 |
| 第十五章·蒹葭苍苍····· | 214 |
| 第十六章·昔我往矣····· | 231 |
| 尾    声·····    | 246 |

## 第一章 白露为霜

锦绣这才注意到门外还有一个男人，随便地穿着件昂贵的米白麻布西装，头发剪得短短的，一张英挺俊秀、镇静优游的面孔。

他那种淡淡的镇静之色，使锦绣急跳的心和混乱的呼吸都忽然稳定下来。

真是从来没见过这么漂亮的一扇门。

站在那扇高大的黑色洋铁雕花大门前面，锦绣呆住了。这是明珠住的地方？这怎么可能是明珠住的地方！可是掌心里被汗浸湿、一路上不知道打开看过多少遍，所以揉得一团皱的那张纸上，田叔用毛笔写着的那行地址，明明就跟旁边那块牌子上镌刻的一模一样。

透过栏杆，向里面望，分明是一座气派豪华的庭院，绿茵茵的草坪，假山水池，围着郁金香花丛的红砖洋楼……怎么可能，十年前，明珠只有十五岁。她一个人在上海，无亲无靠，哪来这么大一座园子？

也许她是嫁了人，但田叔回去的时候，提也没提这回事。

锦绣犹豫着按了门铃，虽然已经过了盛夏，但是秋老虎依然热气逼人，她又是饿又是渴，太阳晒得头昏眼花。反正来都来了，千里迢迢的，管他是对是错，总该进去看一看啊。

门铃声很清脆，应声出来开门的，是个白衫黑裤的老妈子，看年纪有四五十岁，一丝不乱地盘着个矮髻。隔着栏杆，她十分

狐疑地上下打量着锦绣，“你找谁？”

锦绣被她看得有点不自在，下意识地缩了缩脚上那双磨毛了边的布鞋，“请问——荣明珠是不是住在这里？”

“我家小姐姓殷，不姓荣。你连她名字都念不清楚，是找她做什么来的？”

姓殷？！原来明珠真的改了姓。锦绣一阵错愕，“她原来是姓荣的吧……我是她的妹妹。”

那老妈子的眼珠一下子瞪大了，“我家小姐是孤儿，这么些年都一个人过来的，哪里跑出来个什么妹妹，小姑娘，这种事可不好胡说！”

明珠说她是孤儿？锦绣的心又再一沉。看样子，大老远的到了上海，原是来错了。明珠已经把姓名家世，一笔抹煞，明明就是心有怨恨，宁愿重新做人，也不愿再提起从前。还没有进门，她已经知道，明珠不会欢迎她的到来，这个十年未曾见面的妹妹，再见面时，也许不过成了陌生人。

“小姑娘，看你的样子也整整齐齐，什么不好做，要出来招摇撞骗？再说了，这殷宅虽然好客，我家小姐也大方，要是你找到门上伸手要几个钱，她一时心软赏你些也是有的。不过你要是骗她来的，我家小姐眼里可是出了名的不揉沙子。”

这老妈子说话又急又快，锦绣听了半天才反应过来她在说些什么，脸上迷惑的微笑还来不及褪下，整张脸孔已经热辣辣地红到了耳根！不敢相信，一个下人也会对她说出这么一番话来。锦绣知道自己现在这身打扮寒酸，大老远从镇江来，一路上又是车又是船地折腾，那件洗白了的蓝竹布短袄已经脏得不成样子，手里那个唯一的小皮箱也沾了一层土。但长到这么大，被人家当面说是骗子，还是生平头一回。

“你开门。就算她不认我，也得明珠亲口说了算。”锦绣提高了声音，“哪怕你不肯开门，进去通报一声也行。”

“哟，还敢凶，你当这里是什么地方？我告诉你，这上海滩

还没人敢在这里撒野，就连警署的人见了我家小姐，也得客客气气恭恭敬敬，你还在这里大呼小叫的！老实说，你这样的我见多了，再不赶紧走，别怪咱们不客气。”

“你！”锦绣气得差点说不出话，只好放开声音摇着栏杆大声叫：“明珠！明珠你出来——我是锦绣啊——”

那老妈子慌忙想拦着，正吵嚷成一团，那红砖洋房门口的台阶上走出来一个女子，孔雀绿纱子长衫，非常窈窕，一头云烟般的长发；老远就扬声问：“什么人？余妈，你跟谁大声小声的，当心吵了阿姐睡下午觉，她恼起来可是再不客气的。”听声音薄有恼怒之意，可是听来真是清脆动听，她急步走过来的姿式更加优美，那纤腰长腿都在纱衫掩映里若隐若现，如同微风吹动了杨柳枝。

这美丽的女子，不会就是明珠吧？！锦绣一惊又一喜，记得当年的明珠虽说只有十五岁，可是已经出落得十分动人，还常常被大妈指着鼻子骂做“小骚狐狸”。明珠的母亲，原就是几个姨娘里最好看的一个，只可惜命太薄。

“明珠，明珠，是我！”锦绣紧紧握着栏杆，一颗心忽地热了起来，“记不记得镇江老家，我是锦绣啊。”

那绿衫女郎在门前停了下来，斜挑着眉梢，从头到脚打量了锦绣一遍，“你不认识我家阿姐？你叫我明珠？”

锦绣一呆，这才知道自己认错了人，赶紧定了定神看过去，眼前这女子无疑是名美女，细长脸儿，蜜糖色肌肤，一双眼珠仿佛带着猫儿般的棕褐色，眼角斜斜挑着，眼波流转，说不出的柔媚。但是，这的确不是明珠。

明珠是雪白皮肤，瓜子脸，下巴颌儿尖尖的，有双杏仁眼，却是单眼皮儿的，唇角还有一颗小小的红痣。虽说十年没见，但总不会变化这么大。

“对不起，我认错了人。”锦绣赶紧道歉，“我是从她老家过来的，很多年没见了，所以……可不可以让我见她一面？”

那绿衫女郎也是一样的话：“从来没听阿姐说，老家还有什么人哪？”

锦绣打住了继续解释的念头。十多年前的旧事，要怎么解释？更何况就算说了实话她们也不会相信。再这么耗下去，今天怕是真进不了这道门了。万般无奈，锦绣只好硬起头皮，撒了个小谎：“我说……我是她妹妹，其实是远房的堂妹，本家的亲戚……”

“哦。”那绿衫女郎终于明白了，轻轻一笑，可是那笑意也是带着几分不屑的。“既然都找上门来了，余妈，你就开门叫她进来吧。”

余妈一边嘀咕，一边万般不情愿地打开了门，“这年头，混出点名目来，多少十万八千里的亲戚朋友都来上门打秋风，落魄的时候又都不知道躲在哪里……”

锦绣听得分明，却已经顾不得生气，即将见到明珠的喜悦，把一切都压了下去。来之前的再三犹豫，一路上的风尘仆仆、车船颠簸，还有刚才的不快，一切的一切，都比不上心头热切的期待——十年了，明珠，你还好吗？你还记得当年跟在你身后要纸灯笼、要糖人的锦绣吗？你知不知道，现在，你已经是我和这个世上，唯一的亲人了。

那绿衫女郎引锦绣进门，一路想那幢红砖小楼走过去，“刚才你说，你叫什么名字？”

“锦绣，荣锦绣。你呢？我听见你叫明珠‘阿姐’，该不会也是二娘那边的亲戚？”锦绣猜测着，据说当年明珠好像也是来上海投亲的。

绿衫女郎“扑哧”一笑，回头睨了她一眼，“不敢当，我姓苏，本名叫银娣。上海有几百上千个张银娣、李银娣，不过就是为了讨个彩头，引弟嘛……大家都叫我一声阿娣。我也不过是个下边的人，哪敢和阿姐攀亲道戚。不过话又说回来，这几年，阿姐的亲戚好像也实在太多了些。”

锦绣知道她是话里有话，但既进了门，就犯不上再到处跟人家呛气，她说两句倒是不打紧，只要待会儿能见着明珠就好了。只想不到的是，这样一个美女，她居然说自己不过是个下边的人。

才这样想着，一进大厅，一阵淡淡的香气轻雾般地弥漫过来，耳边听见淙淙的细微音乐，光线稍暗，锦绣莫名其妙地心里一荡。抬眼看时，先看见一套又长又阔的西洋皮沙发，两个十八九岁的少女正肩并肩、头碰头地坐在一起翻看一本画册，见有人来，也不过略抬头瞟了一眼，连个招呼都没有，就继续翻起画册来，好像进来的不过是家里的小猫小狗。她们俩一个穿着珊瑚红软缎长衫，一个穿着家常的月白丝织小褂，却梳着一色油光水滑的一条长辫子，明眸皓齿，眉目如画，端的是一对玉人儿。

阿娣招呼她：“你先在这边坐一坐，阿姐正睡下午觉，过会儿就该起来了。”

锦绣只得在远远一张高背椅子上坐下来，把手里的皮箱放在自己脚边。来的一路上想过很多遍，明珠这边会是什么样的光景，见了她，是高兴还是惊愕，只没想到，她居然生活在这样一个地方。

阿娣叫小丫头来倒了茶，也径自出去了，竟把锦绣一个人晾在那里。锦绣尝了口茶，清香满口，不过是冷的，怕不是别人喝剩下的吧？但实在是渴急了，也顾不得那么多，一口气喝了个精光。

茶杯已经空了，没有人来续添，对面沙发上的一对少女自顾自看画册，小声说笑，仿佛当她不存在。不知道为什么，时间过得出奇的慢，那墙角立着一座镶金的木钟，钟摆隔很久才滴答一下，锦绣愈来愈觉得不安，在椅子上如坐针毡。这里一切精致华丽，美不胜收，更有许多她见也未曾见过的新鲜玩意，但是，却总觉得一脚踏进了别人的地方，她那风尘仆仆汗渍斑斑的衣裳，凌乱的头发，连同紧张拘谨的姿势，都好像跟这里格格不入。

终于，过了很久之后，楼梯上终于传来轻轻的脚步响。锦绣“呼”的一声，情不自禁地站起身来，七分欢喜、三分忐忑，是明珠吗？是明珠下来了吧！

盯着那楼梯，她先看见一截纤细玲珑的小腿，踩着双日本式的彩绘木屐，然后是粉紫色织锦睡袍的下摆，被腰带束起的纤细的腰……再往上，是素手上的一柄檀香木扇子。明珠下来了！

她的头发是烫过的，乌黑而鬈曲，多年未见，没想到个子已经这么高挑。果然还是一张雪白如玉的瓜子脸，没有化什么妆，嘴唇淡淡的十分优美，唇角却点着一颗鲜艳欲滴的小小红痣。想是刚睡了午觉起来，她还带着几分说不出的慵倦，可是，锦绣再也无法形容她的那双眼睛，到如今，才知道书上说的“眼儿媚”是个什么意思。

锦绣看着明珠一步一步走下楼梯，坐到对面，才发现原来自己一直屏着呼吸。

“阿姐。”刚才沙发上看着画册旁若无人的那两个少女一齐站了起来，一个从银烟盒里抽了支烟出来，另一个赶紧沏新茶。

“叮”的一声脆响，明珠打着了打火机，点着了烟，徐徐吸了一口，那种手势，优雅得好像是微风拂开了柳树的枝条。锦绣呆呆站着，不能置信，这……这就是明珠？从小一起在镇江荣家大院里长大的，自己的姐姐明珠？

不知道怎么的，忽然想起来，那年冬天，过年时人人都做了新的衣裳，大哥小弟他们还有鞭炮果子，只有她跟明珠是穿旧的，在后院，明珠叫她到跟前，摊开冻得通红的掌心，里面躺着一对糯米豆沙的水晶核桃，明珠笑着说，是从大娘房里偷来的。

那时的明珠，跟锦绣一样，编着一对长辫，有双黑白分明的眼睛。可现在，她已经不是锦绣认得的那个明珠了。刚才在门外见到阿娣，已经惊艳，哪知道明珠这一来，一屋子的暗香和颜色仿佛都被压了下去。天底下，怎么会有这么美丽的女人，这么销魂的风情？！

“明珠……”锦绣本来想叫声姐姐，不知怎的，却叫不出口。换了她的名字，又觉得不妥，顿了一顿，才加个“姐”字。

“不敢。”明珠唇边一抹淡淡的笑，淡淡的一抹嘲讽，“我听余妈说了，你是从镇江来的，我本家远房的堂妹。”

一听这话，犹如一盆冷水当头泼下来，锦绣的心顿时凉了一半。可是还不相信，所以往前走了一步，想叫她看仔细些，“我是锦绣，姐，我是荣锦绣。”

“哦，余妈也说过了。”明珠还是漫不经心，转头叫旁边的两个女孩子，“霜秀，把我那双缎子绣花的拖鞋拿来，待会儿向先生要过来，他最恨我穿这双日本木屐。阿禧，你去厨房吩咐一声，今天晚上准备冰糖甲鱼，英少怕也来的。对了，问问还有蟹黄没有，上回蒸的那笼蟹黄烧麦，二爷说了一声还不错。”

阿禧答应着，待要出门，又回头问：“阿姐，二爷有阵子没来了吧？”

“不来也要准备着。”明珠端起茶，“叫你去就去，要是他不来，那些好吃的还不都便宜了你们几个。”

阿禧俏皮地一吐舌尖儿，赶紧小跑着出去。

锦绣站在那里，脸上发烫，可是从心里一直冷到指尖去，明珠已经在眼前，可是她不认得自己了。她甚至连锦绣这个名字都已经不记得。

“你……叫什么来着？锦绣是吗？”明珠总算回过头来，“来了一趟，好歹留下来吃个晚饭再走。啊哟，对了，晚上我这里还有几个客人。不然你跟余妈她们一起吃可好？”

“姐……”锦绣哑哑地开口，不知道是失望还是什么，她的声音已经变了调，仿佛努力忍着才不至于颤抖，“我不是……不是来你这里……打秋风的。”

明珠手里的茶杯往茶几上一搁，搁得重了，那茶杯“当”的一声响。明珠却笑了，“我知道。余妈那人说话一向这么直来直去的，也不管人家脸上搁得住搁不住。不过你大老远地来了，咱

们亲戚一场，也难为你还想着我这个人，特地来看一回，这来回路上的车船费还是该给你的。”

她扬声叫霜秀过来：“霜秀，从抽屉里拿点钱过来。”

锦绣忍不住咬紧了牙关。

刚才余妈当她是骗子，那个不要紧，她就当作是没有听见；可现在，就连明珠也拿她当个叫化子一般地打发……这里是待不得了。

“你有十年没有回去过了吧。”锦绣意外地平静下来，那些激动、期待、紧张、忐忑，忽然都仿佛消散去了，只有一阵一阵的心酸涌上来，“所以你大概还不知道，爹去年已经过世了，他本来就有病，大哥在外地出了事，他知道以后就整个人瘫了。债主上门来收了宅子，大娘带着书惠，卷走了家里所有的钱，回她湘山的娘家那边去了……”

“荣锦绣！”明珠厉声打断了她，“你还真当我是一家人，你爹死不死的跟我有什么关系？姓荣的死光了死绝了，我高兴都还来不及，怎么，你还跑到我这里报丧事来了！”

“他是我爹，也是你爹啊。”锦绣眼里的明珠仿佛越来越模糊了，“姐，你不是不知道我是谁，你不过是不想认我，是不是？你恨爹和大娘我是知道的，但你离开那一年，我才九岁，我去追你来着，可是没追上，眼睁睁看着你跟二娘的木板车从河对岸过去了……你连我也一起怪罪吗？”

明珠再提高了声音：“霜秀！叫你拿钱过来，你听不见吗？傻站在那里做什么？”

这会儿工夫，霜秀、余妈都已经在一边听得呆了。听见招呼，霜秀回过神来，忙不迭从抽屉里取了钱，递到明珠手上。

明珠拿过钱，厚厚一叠，她数也没数一下，扬手就抛到锦绣前面，“拿着这个赶紧走，以后不用再来了。”

花花绿绿的钞票撒了一地，锦绣也没有低头看一眼，她直直地站在明珠面前，“你知道我来不是为了这个，家里没人了，

姐，哪怕你多看看我，以后记着我，我这一趟上海也不算白来了。”

“是吗？原来你是因为家里没人了，所以才想起我来的。”明珠冷笑，“那之前的十年，你都干吗去了？你以为，这世上只有你一个人是无依无靠的？告诉你，荣锦绣，在我妈被赶出荣家，死在街边的那天起，我在这世上再也没有一个亲人了。”

锦绣眼前一片模糊，好像已经看不清明珠的脸，没关系，她不喜欢自己也没关系，回家去就好了……要是能回家，就好了。

“好……那我就走了。”锦绣转过身，踩着那满地的钞票往外走。一个人从老家出来，走那么远，磕磕碰碰，没有地方吃饭，没有地方睡觉，可是从来没有这一刻的心酸。

眼里好像都是雾气，看什么都朦朦胧胧，是泪吗？怎么冷得掉不出来。

心里好像乱成一团，又好像是空白一片，锦绣走到门口，看不清路，一个不当心，又撞在别人身上。这一撞猝不及防，力道还真大，“砰”的一声，她整个人都往后震了一步，满眼的雾气蓦然飞出了眼底。眼前忽然清晰起来，有人一把扶住了她的肩，两根手指托住了她的下巴，把她的脸抬了起来。

锦绣愕然抬头，看见一张俊美如同雕刻的脸孔。是个男人。而且在镇江，她从来没有见过一个男人可以长得这么漂亮，简直勾魂摄魄。

在这种时候、这种心情下，忽然见到这么一张脸，而且就低地俯在自己面前不到半尺远，连他温热的呼吸都拂在她的脸上……锦绣呆住了。他那双眸子是深琥珀色的，带着某种魔力般，在她的脸上肆无忌惮地梭巡。

“这是谁啊？一来就引得明珠发这么大的火？”他笑着说，“说给我听听。”

他状似亲昵地揽上她的肩膀，“这天底下还没有我向英东解决不了的事情，来，难得咱们过来吃饭，进去一起坐。”

太混乱，锦绣挣扎了一下，可是居然没挣脱。

“英少！”正巧阿娣从外面进来，一看这阵势，赶紧过来打圆场，“我说这会儿还早，怎么你跟二爷就来了！这位可不是咱们的人，她是阿姐老家那边来的，一个远房亲戚。”

“远房的？”向英东端量着锦绣，啧啧地摇了摇头，“可惜了，要是好好调教调教，哪怕学到明珠一小半，这殷宅可就不得了，绝色冠天下啊。”

他说是这么说，到底松了手，锦绣顿时退了一大步，好不容易站稳，脸色都变了。

他是谁？！

“她被你吓着了，英东。”另一个温文祥和的声音说。

锦绣抬起头，这才注意到门外，在向英东身边还有一个男人，随便地穿着件昂贵的米白麻布西装，头发剪得短短的，一张英挺俊秀、镇静优游的脸孔。

他那种淡淡的镇静之色，使锦绣急跳的心和混乱的呼吸都忽然稳定下来。

这是在做什么？锦绣回过神来，想必，这两个就是刚才明珠忙着又换拖鞋、又准备晚餐，要迎接的客人来了。

“你的皮箱……”后面的霜秀尴尬地把她忘在厅里的那只旧皮箱递了出来。

锦绣伸手接过来，其实那皮箱根本就是空的，除了两件旧衣服和一根从小带在身边的竹箫之外，别的什么东西都没有。可这一路上，就算是空的，她也还是紧紧拎着，不然就只剩下一双空手，哪有勇气继续往前走。

向英东看着她接过皮箱，慢慢往花园大门外走出去，脸上竟有点讪讪的惋惜，“真是明珠的同乡吗，怎么不留下来？”

他身边的左震已经进了客厅，满地凌乱的纸钞，明珠苍白的脸色，不寻常的一室静寂，霜秀阿禧和余妈几个都站在一边不敢吭声。这可真是少见。往常这个时候，霜秀跟阿禧两个，早就应

该一口一个“英少”，一口一个“二爷”地迎过来了。

向英东也跟了进来，笑着问明珠：“你这又唱的哪出戏？好好的又跑出个妹妹来。”

“你都听见了？”明珠扬起眉，脸色还是不好看。

向英东也不介意，“你们两个斗鸡似的面对面站着，我们俩都在外面站了半天，进来也不是，出去也不是。我倒是有点好奇，从来没听你提过老家的事情……”

“那么以后也不用再提了。”明珠打断了他的话，好歹缓和了一下语气，“看我这记性，说好了晚上打牌，牌桌子都还没摆上。阿娣，霜秀，余妈，你们都站着做什么，看到这到处乱七八糟的，还不赶紧收拾收拾，别叫二爷和英少看着心烦。阿禧，你去厨房拿几个点心茶水过来，对了，上回那个绿茶杏仁的茶果子拿一碟子来。”

左震没说话，刚落座，一双温柔的手已经带着兰花的香气，轻轻落在他肩上，替他按摩着颈背处的筋骨。是阿娣，正带着笑埋怨：“一连半个月都不登门，二爷，您是忙啊，还是把咱们几个都忘了？”

左震闭上眼睛，往椅背上一靠，“有英东在，我怎么敢把你们给忘了，他几天不来就没魂了。”

“知道你忙……”明珠也笑了，“前一阵子码头建西货仓，连寒川都找不到你人影，现在总算可以歇口气了吧。”

“剩下的邵晖在办。”左震调侃，“外面的人，要说起按摩的功夫，都比不上阿娣，真看得出来是你亲自调教的。”

明珠微嗔，“怎么连你说话也跟英东一个样儿，没正经起来了。”

左震道：“正经话说太多，也觉得腻了。”

“看样子，今天二爷心情还不错。”霜秀亲手端过红茶、桂花蜜、葡萄和茶果子。

阿禧就坐在向英东身边的扶手上，一边用小匙舀了勺桂花蜜

搅进红茶里，一边递到向英东唇边，“英少，这入了秋，天气就干燥，这是阿姐特地叫人从乡下带回来的野桂花蜜，滋味特别清香，来，先润润喉咙。”

霜秀也接口：“是啊，我嘱咐了厨房，晚上有冰糖炖雪梨，清咽润肺。但向先生怎么还不来？”

向英东就着阿禧的手喝了一口红茶，“他不是忙着跟日本人的纱厂抢生意嘛，不过也好，晚点过来，明珠等不及，也许就陪我一个晚上也说不准。”

明珠轻轻“呸”了一声，“真是狗嘴吐不出象牙来！你大哥的玩笑你也敢开。”

“有什么不敢，当初他还不是从我手里把你抢了去？所以说，这世道，老实人就总是要吃亏的。”

“你老实？！”明珠和阿娣几个一齐绷不住笑了起来，“你胆子再大些，上海的天都要被你捅破了。”

## 第二章 有匪君子

不知怎么的，忽然想起那天，她那身朴素到简直寒伦的蓝竹布短袄、黑裙子，孤单地站在明珠那华丽的大厅里……想起她擦肩而过，撞上英东的时候，一抬头，倏然间滑落的一滴眼泪。

站在上海华灯初上的大街边，锦绣两条腿都走麻了，不知道有什么地方可以去。口袋里的一点零钱，只够买一碗炒米粉填填肚子。

周围人来人往，很热闹，到处都有霓虹灯，夜色里红绿交映，流光溢彩。真是，以前收音机里听见的都是真的呢，大上海的夜色这样美，不像人间，像在天上。怪不得有支歌里会唱：“夜上海，夜上海，你是一个不夜城……”

要是真的没有晚上就好了。一入了夜，就不得不四处寻找可以过夜的地方。

到底是秋天，正午的热气散去，很快就凉了下来，袖口底下的双臂觉得寒沁沁的。

锦绣迎着风叹了口气，上海太大了。站在这个路口，好像四面八方都是马路，一条一条纵横交错，车水马龙那么热闹，可是，最叫人气馁的是，随便哪一条路她都不认得。

不远处一个闪着霓虹灯的招牌吸引了锦绣的视线，招牌虽然不大，上面的字也歪歪扭扭，但是两个大字“旅馆”倒是很醒目。锦绣一把从地上拎起箱子，三步并作两步直奔了过去，一口气推开门进去。